证券代码:003028 证券简称:振邦智能 公告编号:2022-058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暨制定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8月23日,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暨制定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本次修订暨制定的公司相关治理制度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修订暨制定的背景与原因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对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制定。

二、本次修订暨制定的公司相关制度列表

序号	制度名称	修订/制定	是否提交董事会审议
1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修订	是
2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是
3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修订	是
4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	修订	是
5	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修订	是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修订	是
7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	是
8	子公司管理制度	修订	是
9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制定	是
10	内部控制制度	制定	是
11	财务会计管理制度	制定	是

上述相关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3028 证券简称:振邦智能 公告编号:2022-056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振邦智能	股票代码	0030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夏群波	/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根玉路与南明路交汇处华宏信通工业园4栋1-6楼	/	
电话	0755-86267201	/	
电子信箱	genbyte@genbytech.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68,329,512.98	604,374,671.71	-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5,671,669.26	96,810,762.61	-1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439,444.27	89,678,103.05	-1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8,964,269.07	-17,673,214.67	1,169.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0.88	-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0.88	-1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1%	8.98%	-2.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22,863,343.63	1,684,520,033.77	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03,377,376.93	1,229,666,483.50	5.9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1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志杰	境内自然人	27.14%	30,240,000.00	30,240,000.00		
陈玮钰	境内自然人	26.47%	29,484,000.00	29,484,000.00		
唐娟	境内自然人	14.25%	15,876,000.00	15,876,000.00		
珠海国汇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3%	6,050,000.00	6,050,000.00		
袁光明	境内自然人	0.72%	805,154.00			
珠海中天智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550,000.00	550,000.00		
嘉实基金-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嘉实基金-国新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8%	427,017.00			
李连生	境内自然人	0.36%	400,000.00			
黄镇生	境内自然人	0.22%	243,000.00			
上海申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申九全天候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8%	201,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志杰与唐娟系夫妻关系,陈志杰与陈玮钰为父女关系,唐娟与陈玮钰为母女关系;国汇通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陈志杰;中天智科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陈玮钰。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对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项目进行变更

2022年3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实施地点的议案》,并经2022年3月24日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公司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计划募投项目中"智能控制部件产能扩张和产品升级项目""零功耗起动保护器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内容、实施地点进行部分变更,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22年3月9日、3月25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

2022年3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并经2022年3月24日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购买工业用地的土地使用权,以及授权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参与土地竞拍。

2022年6月7日,公司通过竞拍的方式以人民币5,870万元的价格成功竞得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宗地号为A607-0886的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32,786.07平方米,土地使用年限为30年。

以上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22年3月9日、3月25日、6月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工业用地"振为科技园"已于2022年6月18日正式开工建设。

证券代码:003028 证券简称:振邦智能 公告编号:2022-054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7日以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志杰先生主持,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59)、《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56)。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57)。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暨制定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3028 证券简称:振邦智能 公告编号:2022-055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7日以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芳兰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59)、《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56)。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57)。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其他文件。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3028 证券简称:振邦智能 公告编号:2022-057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09号)核准,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74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7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5,9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35,763,773.5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0,186,226.42元。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2月21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于2020年12月22日出具了《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164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明细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595,950,000.00
减: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	24,528,301.89
收到募集资金总额	571,421,698.11
减:支付其他不含税发行费用金额	11,235,471.69
期初募集资金净额	560,186,226.42
减:募投项目支出	135,247,628.66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0,458,238.54
减: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	305,000,000.00
加:累计收回结构性存款收益、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6,582,831.24
募集专户余额	56,063,190.4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2020年12月,公司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强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南湾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均按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财务部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投项目的投入情况。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一次,并及时向公司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南湾支行	51950188000078580	活期	12,608,206.6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强支行	755905260810702	活期	11,253,806.6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	632564879	活期	32,201,176.91
	632565236	活期	0.27
合计			56,063,190.46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本报告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前,公司先行投入自筹资金5,054.47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2021年3月31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1]004748号。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实际置换金额为5,054.47万元。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3月24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延长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和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强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Z02754)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22.5.31	2022.8.31	1.85%或3.10%	募集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强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Z02776)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2.6.1	2022.9.1	1.85%或3.10%	募集资金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2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462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2.5.30	2022.8.30	1.50%或3.05%或3.15%	募集资金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986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00	2022.5.31	2022.8.29	2.00%	募集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强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Z02777)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2.6.1	2022.9.1	1.85%或3.10%	募集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强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Z0293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6.24	2022.9.22	1.85%或3.05%	募集资金
合计			30,500.00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3月24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实施地点的议案》对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实施地点进行了变更,基本情况如下:

变更前募投项目		变更后募投项目		变更原因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智能控制部件产能扩张和产品升级项目	深圳市光明新区玉塘街道根玉路与南明路交汇处华宏信通工业园4栋4层及2层部分区域	高端智能控制器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科裕路与长悦路交汇处东北侧	公司目前研发及生产场地受限,为抓住市场机遇,促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化发展,公司拟在原项目基础上新增购买土地建设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零功耗起动保护器建设项目	深圳市光明新区玉塘街道根玉路与南明路交汇处华宏信通工业园4栋2层部分区域	逆变器及高效智能储能系统项目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根玉路与南明路交汇处华宏信通工业园1栋2-3层	结合原项目目的、行业发展契机和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政策,为抓住市场机遇同时充分发挥公司技术优势,对募投项目进行了调整。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深圳市光明新区玉塘街道根玉路与南明路交汇处华宏信通工业园4栋6楼B区域及购置研发办公、实验与测试场地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根玉路与南明路交汇处华宏信通工业园4栋6楼B区域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研发工作效率,公司取消了研发办公室购置计划,拟自建产业用房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附表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0,186,226.4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080,275.9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0,989,654.3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0,989,654.3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5,705,867.2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6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智能控制部件产能扩张和产品升级项目	是	362,000,000.00	412,989,654.31	62,904,301.97	127,893,956.28	30.97%	尚未达到	---	---	部分变更
2.零功耗起动保护器建设项目	是	31,986,226.42	0.00	0.00	0.00	0.00%	项目已变更	---	---	是
3.逆变器及高效智能储能系统项目	否	0.00	20,000,000.00	558,063.40	558,063.40	2.79%	尚未达到			否
4.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86,200,000.00	50,178,241.79	1,617,367.19	6,795,608.98	13.54%	尚未达到	---	---	部分变更
5.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00.00	80,000,000.00	543.35	80,458,238.54	100.57%	差额系本期利息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60,186,226.42	563,167,896.10	65,080,275.91	215,705,867.20	38.30%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560,186,226.42	563,167,896.10	65,080,275.91	215,705,867.20	38.3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本报告期募投项目正在按计划建设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综合考虑公司内部战略、未来发展趋势等因素做出的审慎决定,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公司对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进行变更,详见2022年3月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告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实施地点的公告》。详情参阅本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1、原"智能控制部件产能扩张和产品升级项目"变更为"高端智能控制器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实施地点由"深圳市光明新区玉塘街道根玉路与南明路交汇处华宏信通工业园4栋4层及2层部分区域",变更为"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科裕路与长悦路交汇处东北侧"; 2、原"零功耗起动保护器建设项目"变更为"逆变器及高效智能储能系统项目";实施地点由"深圳市光明新区玉塘街道根玉路与南明路交汇处华宏信通工业园4栋2层部分区域"变更为"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根玉路与南明路交汇处华宏信通工业园1栋2-3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1、鉴于公司研发及生产场地的限制,现有生产场地已无法满足市场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抓住市场机遇,促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化发展,公司将原"智能控制部件产能扩张和产品升级项目"变更为"高端智能控制器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在深圳市光明区购买土地建设研发生产基地项目,提高公司研发及高端制造能力,满足客户需求、扩大销售规模,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部分资金用于购置研发办公、实验与测试场地,为提高工作效率,促进研发实验室及设备的综合利用,减少投入,便于研发人员集中管控,取消购置研发办公室、实验与测试场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2021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50,544,723.25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2021年3月31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1]004748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针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商业银行及证券公司的理财产品。 公司于2022年3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议案》。经审议,同意公司延长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2022年6月30日,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本金为人民币3.05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附表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端智能控制器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智能控制部件产能扩张和产品升级项目	412,989,654.31	62,904,301.97	127,893,956.28	30.97%	—	—	—	否
逆变器及高效智能储能系统项目	零功耗起动保护器建设项目	20,000,000.00	558,063.40	558,063.40	2.79%	—	—	—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178,241.79	1,617,367.19	6,795,608.98	13.54%	—	—	—	否
合计	–	483,167,896.10	65,079,732.56	135,247,628.66	27.99%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原因: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综合考虑公司内部战略、未来发展趋势等因素做出的审慎决定,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公司对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进行变更。 决策程序: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实施地点的议案》,对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实施地点进行了变更。 信息披露:详细内容请见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2-039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瑞尔特	股票代码	0027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雪峰	吴燕娥	
办公地址	厦门市海沧区后祥路18号	厦门市海沧区后祥路18号	
电话	0592-6059559	0592-6059559	
电子信箱	rtplumbing@rtplumbing.com	rtplumbing@rtplumbing.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00,638,099.96	803,319,911.67	1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3,424,429.20	59,249,967.92	4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5,930,193.88	49,867,702.34	5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7,515,475.60	63,883,452.60	146.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96	0.14	42.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96	0.14	42.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2%	2.91%	1.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81,411,724.36	2,238,933,160.69	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96,215,346.82	1,773,942,522.99	1.2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2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邓光荣	境内自然人	12.49%	52,224,000	39,168,000		
罗远良	境内自然人	12.49%	52,224,000	39,168,000		
王兵	境内自然人	12.49%	52,224,000	39,168,000		
张剑波	境内自然人	12.49%	52,224,000	39,168,000		
王伊娜	境内自然人	2.94%	12,288,000	0		
庞愿	境内自然人	2.94%	12,288,000	0		
张爱华	境内自然人	2.94%	12,288,000	0		
罗金辉	境内自然人	2.57%	10,752,000	0		
谢桂琴	境内自然人	2.20%	9,216,000	0		
邓佳	境内自然人	2.20%	9,216,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中,其中持股10%以上的股东罗远良先生、张剑波先生、王兵先生、邓光荣先生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在上述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中,罗远良先生系罗金辉之父亲、系谢桂琴女士之配偶;张剑波先生系张爱华女士之儿子;邓光荣先生系邓佳之父亲;王兵先生系庞愿女士之配偶、系王伊娜之父亲。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2-036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定期)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召集。2022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2022年8月24日10时,在厦门市海沧区后祥路18号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

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缺席会议的董事0人。董事张剑波先生、王小英女士,独立董事陈培堃先生、邹雄先生、肖珉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罗远良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议案一《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同日发布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审议议案二《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3、《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2-038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56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6.58元/股。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由12,000万股增加至16,000万股。

本次发行股票,共募集股款人民币663,20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48,083,573.26元(其中包含增值税进项税额380,475.77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15,116,426.74元。募集资金于2016年3月2日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3月2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31012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中的部分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实施。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本公司累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262,375,861.55元,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于2016年3月21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310211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2022年1~6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673.28万元投入募投项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00万元进行结构性存款,投资收益311.77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51.39万元,手续费支出0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人民币23,550.1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通知存款账户余额为2,517.94万元,期末用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余额为20,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开户行	账户名	账号	账户性质	初始存放金额*	期末余额	存储方式	备注
新建年产1,120万套卫浴配件生产基地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厦门莲前支行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386001040031660	募集资金专户	326,983,300.00	—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阳明路卫浴配件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厦门新阳支行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101595001059000789	募集资金专户	148,360,850.00	—	—	项目终止,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兴业银行厦门海沧支行		129940100100201306	募集资金专户	148,360,850.00	—	—	
年产120万套智能卫浴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厦门新阳支行	厦门一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5150198260109666888	募集资金专户	—	3,190,788.05	活期	原计划投入"阳明路卫浴配件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及其利息,全部投入实施"年产120万套智能卫浴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5150298260100000017	募集资金专户		7,060,000.00	保函保证金	
	兴业银行厦门海沧支行		129940100100373657	募集资金专户	—	70,795.35	活期	
			129940100200191448	通知存款账户	—	25,179,449.03	通知存款	
			129940100200210336	结构性存款账户	—	5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129940100200210217	结构性存款账户	—	5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129940100200206090	结构性存款账户	—	1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合计					623,705,000.00	235,501,032.43	—	

* 初始存放金额中已扣除广发证券承销保荐费人民币39,495,000.00元,包含未扣除的其他发行费用8,588,573.26元(含税)。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订、履行情况

2016年3月28日,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阳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有效期内正常履行,并不存在违约问题。

2020年5月18日,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一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一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均在正常履行中,并不存在违约问题。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为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44,031.77万元。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7日召开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决定终止原"阳明路卫浴配件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并通过公司的一级全资子公司——厦门一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年产120万套智能卫浴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原计划投入"阳明路卫浴配件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及其利息,全部投入实施"年产120万套智能卫浴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截至2022年6月30日为止,公司实际投入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8,367.00万元。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1,511.64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73.2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031.7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038.5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2.3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净利润)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建年产1,120万套卫浴配件生产基地项目	否	32,698.33	32,698.33		32,847.80	100.46	2017年1月	3,348.40	是	否
2、阳明路卫浴配件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是	28,855.52	2,816.97		2,816.97	100			否	是
3、年产120万套智能卫浴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6,038.55	2673.28	8,367.00	32.13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1,553.85	61,553.85	2673.28	44031.77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61,553.85	61,553.85	2673.28	44031.7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阳明路卫浴配件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已终止; 2、年产120万套智能卫浴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尚未投产,暂未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0年4月7日召开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决定终止"阳明路卫浴配件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并且由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厦门一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年产120万套智能卫浴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阳明路卫浴配件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自"阳明路卫浴配件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取得批复后,随着国家供给侧改革的逐步深入,房地产市场的回落,以及中美贸易争端的升级,市场不确定风险因素增加,卫浴市场发生结构性改变,卫浴行业市场需求未达到当初项目预期。 随着国民经济快速发展与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居民消费不断升级,卫浴行业向智能化等多样性应用领域发展,智能卫浴逐渐成为卫浴行业的主要发展趋势,智能卫浴产品大有逐渐取代传统卫浴产品之势,全球智能卫浴产品市场潜力巨大。 由于当前国内外市场业务发展态势与规划之初相比已经有了明显变化,公司目前在卫浴配件产品的产能基本能满足公司的发展需要。因此,继续实施"阳明路卫浴配件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已经不再符合目前公司业务发展的现状和实际需求。公司适时调整产品布局,重点发展智能卫浴产品领域。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公司累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262,375,861.55元,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于2016年3月21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310211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2016年3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62,375,861.55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2016年4月6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为提高资金收益,本公司根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将暂未使用募集资金20,000.00万元以结构性存款的方式存放,706.00万元以国内保函保证金的方式存放,其余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除保函保证金受限外,不存在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120万套智能卫浴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阳明路卫浴配件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26,038.55	2673.28	8,367.00	32.13	–	–	–	否
合计	–	26,038.55	2673.28	8,367.00	32.13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由于当前国内外市场业务发展态势与规划之初相比已经有了明显变化,公司目前在卫浴配件产品的产能基本能满足公司的发展需要,继续实施"阳明路卫浴配件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已经不再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当前,智能卫浴已成为卫浴行业的主要发展趋势,但业内产品质量参差不齐,且仍处于发展初期阶段。公司适时调整产品布局,重点发展智能卫浴产品领域。公司终止原"阳明路卫浴配件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原计划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及其利息,全部投入实施"年产120万套智能卫浴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公司2020年3月19日先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20年4月7日召开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于2020年3月20日发布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尚处于建设中。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2-037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定期)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召集。2022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2022年8月24日14时,在厦门市海沧区后祥路18号一楼会议室召开现场会议。

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其中,委托出席的监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0人),超过半数。缺席会议的监事0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崔静红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议案一《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根据规定进行编制和审核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同日发布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审议议案二《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符合《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并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违规情形或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1、《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22-062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福建万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加智能")于近日收到福建西海岸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具体事项如下:

一、中标项目基本内容

1、项目名称:人工智能计算中心项目

2、招标单位:福州市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3、中标单位:福建万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采购代理机构:福建西海岸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5、中标金额:358,624,495元

6、建设内容:人工智能计算中心是福州市为打造中国东南地区首个大规模人工智能算力集群,目标是让AI算力成为像水和电一样的城市公共基础资源,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新动能。本期建设AI峰值性能100P的人工智能算力,每秒运算能力达10万兆次,后期根据算力需求逐步扩容到300P人工智能算力以上,支撑人工智能应用的模型训练及推理。项目建设在技术上以国产安全可控软硬件技术为主,兼具成熟的人工智能产业生态和绿色集约、低碳节能的要求,将做到技术最优、能耗最低,采用业界领先的全液冷技术,每年可节省用电近70万千瓦时。预计10月份上线运行,人工智能计算中心建成后,依托"一中心四平台"的运营模式,带动福州乃至福建的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四个平台分别是公共算力服务平台、应用创新孵化平台、产业聚合发展平台、科研创新和人才培养平台。通过这四个平台建设,让人工智能技术与应用创新更便利,吸引人工智能科研、算法企业在福州集聚,推动福州的制造业、半导体产业等优势产业与人工智能技术深度融合,赋能行业智能升级。人工智能计算中心将加快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繁荣密集的人工智能生态产业集群,实现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公司与招标方及代理机构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对本公司的影响

人工智能计算中心是建设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的重要基础设施。公司围绕"一网一屏"战略,积极开展各类基础设施和应用场景业务,在具体智慧产业应用上,从智慧城市行业应用拓展到人工智能领域,积极围绕四大人工智能要素"数据、算力、算法、场景"发展,致力于构建人工智能领域具有中国特色的新一代数字基础设施,助力城市的数字化转型。公司中标此项目将有助于增强公司在人工智能、卫星与海洋大数据算力建设领域的业务承接能力,做深做厚"一网一屏"应用。若上述中标项目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中标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预计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与相关单位签订正式合同,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在签订正式合同后,合同能否正常履行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也有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